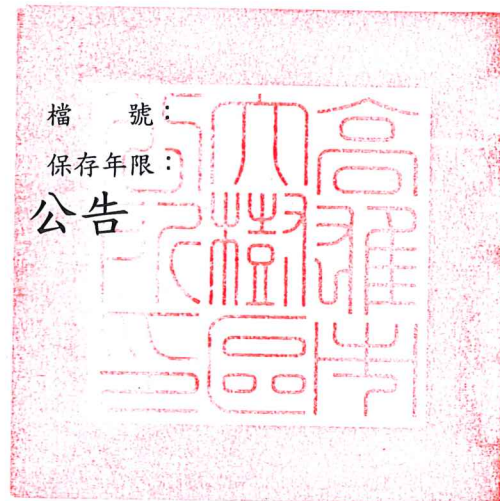


正 本

## 高雄市大樹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4日  
發文字號：高市樹區社字第11330531501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有關本區老人活動中心因進行活動中心耐震補強工程，自民國113年5月1日起至113年5月31日止維持暫停開放，特此公告週知。

公告事項：為提供活動中心更安全的使用空間環境，將於旨揭日期進行該場域耐震補強工程，期間活動中心暫停開放，不便之處尚祈見諒，如有提前開放將另行於本所網站公告。

# 區長 楊明融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判發